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和春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807高雄市三民區建興路391號

承辦人：張瓊文

電話：07-3801370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和文字第20260414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附件一志工訓練計畫書 (115041500002_202604140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高澎青年志工中心辦理「115年度青年
志工訓練-在地環境永續行動力」，惠請轉知公告並鼓勵
青年學子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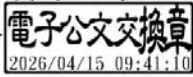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會承接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14-115年度高澎青年志工中心，輔導15歲至35歲青年學子投入志願服務行列，將於115年4月17日辦理「青年志工訓練-在地環境永續行動力」，引導青年志工認識在地環境議題與生態特色，培養青年志工具備環境保育意識、服務行動規劃能力及執行力。
- 二、敬請 貴校協助公告轉知活動訊息，鼓勵 貴校青年學子參與志願服務行動。
- 三、活動報名方式，採線上報名方式，報名網址(<https://forms.gle/1Hk4Af1cYYkwvmju5>)。

正本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高雄大學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德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

收文文號：1150004196

學、實踐大學高雄校區、義守大學

副本：財團法人和春文教基金會



裝

訂

線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高澎青年志工中心 青年志工培力訓練

「海洋保育x青年志工：在地環境永續行動力」

- 一、目的：鼓勵青年志工投入志願服務工作，引導青年志工認識在地環境議題與生態特色，結合服務經驗分享，培養青年志工具備環境保育意識、服務行動規劃能力及執行力，促進持續參與公共事務，發揮青年志工之社會影響力。
- 二、訓練時間：115年4月17日(五)上午09:00-16:00，共6小時。
- 三、訓練地點：林園高中(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北路481號)。
- 四、志工參與對象及條件：15歲至35歲青年，預計參與人數20-40人。
- 五、訓練課程網路公告：線上報名

<https://forms.gle/1Hk4Af1cYYkwvmju5>

六、 志工訓練課程表：

課程時間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
08:45-08:55	青年志工報到	
08:55-09:00	開場致詞	
09:00-11:00 (2小時)	【海洋保育 x 環境永續】	以林園地區石化產業發展與紅樹林保育為主軸，認識在地生態與環境資源，培養海洋保育與永續意識。
11:00-12:00 (1小時)	【我的服務行動力】	分享服務經驗，引導青年志工理解參與志願服務之動機與歷程，培養主動投入服務之行動力。
12:00-13:00	午餐	
13:00-15:00 (2小時)	【教育部青年署獎勵青年自組團隊參與志工行動計畫說明】	說明教育部青年署青年自組團隊獎勵計畫規定、申請流程及系統操作說明。
15:00-16:00 (1小時)	【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】	讓青年志工了解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，學習運用社會資源於志願服務。

- 七、預期效益：提升青年志工環境保育認知與服務動機，培養將在地環境議題轉化為實際服務行動能力，促進持續參與志願服務，並擴大青年公共參與與環境永續影響力。

八、計畫聯繫單位：高澎青年志工中心(和春文教基金會承辦)

- 單位電話：07-3801370、07-3801371
- 電子郵件：fortunepo@gmail.com
- 聯絡人：張瓊文專員

九、注意事項

1. 本次訓練為免費課程，務必確實參與6小時課程；本次課程將協助完成基礎訓練6小時(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、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、志願服務經驗分享)之青年志工，發給6個小時特殊訓練證明及請領志願服務紀錄冊。(請學員自行線上完成6小時課程)。
2. 活動期間若遇不可抗力之天災(如颱風等)，將遵循高雄市停止上班上課公告，當日活動予以取消，將另行公告擇日辦理時間。
3. 請自備環保餐具與杯具，不提供一次性使用餐具。
4. 本活動將進行影音及文字紀錄等，作為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及本中心日後活動行銷、推廣之用，報名參加之青年志工，即表示同意本活動之影音文字相關紀錄。
5. 參與活動期間應尊重性別多元、個別差異及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，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、行為，騷擾或侵害他人；並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騷擾防治法、跟蹤騷擾防制法、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。另如有遇疑似性別平等、性騷擾或性侵害之情事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之申訴專線為：電話：02-7736-5595、手機：0978-605-300及電子郵件：gender@mail.yda.gov.tw。
6. 本活動如有未盡事項，本中心得隨時修訂公告之。